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运政办发〔2019〕7号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2019年市政府实施的10件民生实事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运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有关单位：

运城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确定：2019年我市在全面承接、认真办好省政府确定的8件民生实事的同时，进一步扩大规模、提高标准，再实施2件民生实施。为了确保该10件民生实事有序推进、落实落地，市政府办公室逐项进行任务分工和责任分解，形成《2019年市政府实施的10件民生

实事目标责任分解表》（以下简称《分解表》）。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明确职责要求，精心组织实施

各级、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对照《分解表》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定目标、定时限、定标准，确保每项工作专人负责、专人推动，精心组织实施，精准推进落实。

二、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各级、各有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大局意识，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共同推进工作落实。各牵头单位要主动作为，切实负起牵头责任，与各落实单位无缝对接，做好牵头抓总、联络协调、业务指导、抽查督办和情况汇总反馈等工作；各落实单位要严格按照牵头单位要求，主动配合落实相关工作。

三、破解工作难题，确保落实见效

各级、各有关单位要深入进行调查研究，及时协调，逐一破解工作难题，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见效。市政府督查室（市改善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汇总各项民生实事推进落实情况并向市政府专题报告；同时，视情况进行抽查核查，对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不落实、假落实、慢落实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追

究责任。

联系人：张真真 2660909 13593552729

邮 箱：szfdcs502@163.com

附件：2019 年市政府实施的 10 件民生实事目标责任分解表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4 月 4 日

附件

2019 年市政府实施的 10 件民生实事目标责任分解表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1	继续实施全民技能提升工程（20 万人）	市人社局 上官阳子 13903480100	省级财政 4000 万元	市人社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3 月底完成培训任务量的 10%。	
					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6 月底完成培训任务量的 50%。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9 月底完成培训任务量的 90%。	
					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评。			
				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市残联、市工会	按照《运城市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职责分工，及时完成相关工作。	10 月底全面完成年度培训任务。	11-12 月对各单位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评。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2	实施 7285 名残疾预防重点干预和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	为 300 名 0-6 岁儿童提供残疾筛查诊断服务	市残联 程晓悦 15935996999	中央财政 464.9 万元	市残联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4 月底前，市残联牵头制定出台《运城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细则》，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完成项目目标任务。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做好 0—6 岁儿童残疾筛查诊断工作。	6 月底前完成任务量的 50%。	
					市财政局	根据相关方案及时下拨项目经费。	9 月底前完成任务量的 80%。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在中央财政补助的基础上，按照《运城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细则》要求，负担剩余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	12 月 10 日前完成全年任务，并及时落实项目经费。					
根据工作方案要求和年度进度安排，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3	为 44400 名贫困县妇女进行免费“两癌”检查服务项目	平陆县: 11900 名	市妇儿办 景 红 15035988885	省级财政 568.32 万元	市妇儿办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6 月底前完成任务量的 50%。	
		成立“两癌”免费检查领导小组、专家技术指导组，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9 月底前完成任务量的 75%。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完成各项任务。			12 月底前全面完成年度任务。			
		平陆、万荣、闻喜、垣曲、夏县人民政府				县政府统筹推进、督促落实，按时完成该项任务。		
万荣县: 10000 名	垣曲县: 3500 名	夏县: 9000 名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4	为44000名怀孕妇女提供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项目	盐湖区: 9000名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王文龙 18803591578	省级财政 440万元 市级财政 60万元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6月底前完成任务量的50%。					
		永济市: 4100名				牵头出台《2019年运城市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河津市: 4150名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临猗县: 4150名				完成年度筛查目标任务。						
		万荣县: 3550名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王文龙 18803591578	省级财政 440万元 市级财政 60万元		市财政局	根据实施方案职责分工，及时落实项目经费。	9月底前完成任务量的75%。	
		稷山县: 3000名										
		新绛县: 2600名										
		闻喜县: 3200名										
		绛县: 1600名										
		垣曲县: 1700名										
		夏县: 2750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省级财政 440万元 市级财政 60万元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王文龙 18803591578	按照市里出台的工作方案和职责分工，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12月底前完成全年任务。
		平陆县: 1600名										
		芮城县: 2600名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5	新建 60 个日间照料中心项目	市民政局 赵杰华 13835989866	省级财政 360 万元 市级财政 240 万元	市民政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3 月份,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完成考察、核验项目实施行政村工作。	
					牵头出台《新建 60 个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行动方案》,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4 月份,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确定具体项目建设行政村,并报市民政局备案。	
					完成各项任务。		
				市财政局	按照行动方案要求及时下拨项目资金。	5-9 月份,市民政局牵头协调落实建设资金,该项目全面开工建设。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根据建设任务数,确定要建设的行政村,上报市民政局备案。	10 月份工程验收、投入使用。	
根据行动方案要求,全面开工建设。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6	免费送戏下乡 2000 场项目	市文化和旅游局 畅 丽 13133095445	市级财政 200 万元 县级财政各 60 万元 自主安排送戏资金 280 万元	市文化和旅游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3 月底前，制定实施方案，统计各县（市、区）安排的全年演出计划。
					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每月对新增剧目及送戏下乡演出情况进行审验核查。	
				市财政局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4-12 月份，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根据演出计划具体落实演出任务，12 月底前完成演出任务。
					根据方案安排，及时落实市级配套资金。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根据方案安排，及时落实县级配套资金，并将此项经费列入每年的财政预算。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市蒲团：65 场		
				青年团：65 场		
				文工团：40 场		
盐湖区：185 场						
永济市：90 场						
河津市：190 场						
平陆县：100 场						
临猗县：160 场						
夏县：140 场						
芮城县：90 场						
万荣县：154 场						
稷山县：90 场						
垣曲县：190 场						
新绛县：90 场						
闻喜县：90 场						
绛县：290 场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7	实施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关爱行动工程	市民政局 赵杰华 13835989866	各县（市、区）低保资金统筹发放	市民政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3-4月，基层调研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补贴水平和现状。	
					牵头出台《2019年实施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关爱行动工程行动方案》，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4-5月，根据省厅提标文件，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市民政局牵头出台行动方案。	
				市财政局	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6-7月，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补贴政策，做好1月份以来的补贴资金补发工作。	
					与市民政局联合出台提高补贴标准行动方案。		
				根据文件要求及时下拨补贴资金。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具体落实《2019年实施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关爱行动工程行动方案》。	8-12月，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照新标准要求做好补贴资金发放工作。					
	根据年度计划安排，有序推进补贴资金发放工作。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8	实施免费法律咨询便民服务	市司法局 赵志敏 13503599881	市级财政 52 万元 县级财政 25 万元	市司法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4 月底前，规范市县两级“12348”法律服务热线办公场所和工作制度。	
					负责市级“12348”法律服务热线的提档升级。		
					配齐“12348”法律服务热线值班带班人员。		
					规范“12348”法律服务热线办公场所和工作制度。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负责县级“12348”法律服务热线的提档升级。	6 月底前，市县两级“12348”服务热线值班带班人员到位。	
					为“12348”法律服务热线配齐 4 名值班带班人员。		
规范“12348”县级法律服务热线办公场所和工作制度。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9	实施中心城区和各县城小街小巷改造提升工程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马莹 13935967620	县级财政统筹解决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6月底前制定好项目计划，完成项目立项、设计、招标等前期手续。				
					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对各县（市、区）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对各县（市、区）工作进行验收。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制定项目计划，完成项目立项、设计、招标等前期手续	7-11月项目全面开工建设。				
					按照年度计划有序推进。					
					工程验收。					
				运城开发区管委会		12月底前开展工程验收工作。				
				盐湖区：160条						
				永济市：2条						
				河津市：2条						
				临猗县：2条						
万荣县：2条										
稷山县：2条										
新绛县：2条										
闻喜县：2条										
绛县：2条										
垣曲县：2条										
夏县：2条										
平陆县：2条										
芮城县：2条										
运城开发区：2条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及联系人	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	主要落实单位及工作任务		年度进度安排及时限要求	备注
10	实施中心城区和各县城公厕建设工程	市城市管理局 侯杰 13453362111	市级财政 400万元	市城市管理局	负责该项工作牵头抓总、组织协调、情况汇总、督促检查、业务指导等工作。	5月底前完成项目选址、用地预审等前期工作。	
					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全面组织实施，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7月底前完成项目立项和初设批复工作。	
					对该项工作进行验收。		
					各县（市） 人民政府 运城开发区 管委会	完成项目选址、用地预审、环评、可研批复等手续。	
				完成用地、规划许可手续及设计图审工作。			
				完成建筑工程报建和招标工作。		9-11月项目全面开工建设、完工。	
				完成土建工作。		12月底前支付相关费用，并按进度开展工程验收工作。	
				投入使用。			

前5个工作日，将盖章件传真或送至市政府值班室。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书管理科

2019年4月4日印发

